

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6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胡校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http://www.neeq.com.cn> 发布了《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议案审议程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81,7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1.7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公司 2017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回顾，并提出了 2018 年度工作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及工作安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1,7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7 年度会议召开、职责履行情况进行回顾，对有关事项发表意见，并提出 2018 年工作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1,7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议案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2018-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1,7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7 年度，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等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了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1,7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在 2018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基础上，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总体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1,7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资金需求量较大，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经股东大会研究决定：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1,7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2017 年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中准专字[2018]2219 号。（公告编号：2017-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占用资金事项，关联股东胡潘云女士、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宁波申万弘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时代融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汇丰诚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

司财务状况，公司拟对经营过程中形成的长期挂账、催收无果的应收款项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或合计 1,268,576.88 元人民币。具体详见《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1,7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1,7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

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监事会关于201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1,7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金众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本公司聘请的赵胜根律师、康蓉律师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以及会议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关于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公告编号：2018-031

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25日